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24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17年8月29日在天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云旺先生主持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监事毛永德先生、李晓晨先生，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监事李云旺先生、刘文慧女士、侯风丽女士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参会监事认真审议后，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；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（财会[2016]22号），又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，由于上述政策的颁布或修订，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2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能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8月31日